

深圳贝特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6月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弛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25日发出，满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应提前15天通知的要求；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由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应出席股东 15 人，实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8 人，代表公司 9 名股东，以上人员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28,805,88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90.0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深圳贝特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贝特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贝特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805,8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定向发行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定向发行股份相关工作顺利开展，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该等授权自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等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 (1) 履行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一切程序；
- (2) 批准、签署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 (3) 聘请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 (4) 在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 (5) 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805,8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了《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已分别与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805,8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了《修改深圳贝特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贝特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805,8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了《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贝特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变更公司住所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805,8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贝特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贝特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9 日